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
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NMGTF-2024-405)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 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6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邮件获取或现场获取，获取地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 1310 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 1306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 1306 室（现场开标）

七、其他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自筹资金 100%。

1.5 采购项目概况： 共包含以下 11 个子项目，分别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少先路（市府西路—富强路东御融公馆分支）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阿尔丁大街（友谊大街至 A-10 井段）供热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白彦道（白云路至民族西路段）供热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富纺（望园路至纺织道至科学路段）供热干线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科学路（青山热源厂至幸福南路段）供热干线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林荫路（乌兰道至白彦道段）供热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前进道（三八路至鞍山道段）供热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市府东路（少先路至少先 32 井段）供热干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嘉茵站等 8 条一次网供热支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民五站等 7 条一次网供热支线项目；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一附院站等 11 条一次网供热支线项目。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一家；成交份额：第一名。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干线及支线改造工程节能声明表编制服务。

2.2 成果提交时间：合同签订 10 日内完成编制工作，提交成果文件。

2.3 汇交成果标准：成果形式为纸质文档和电子文件，纸质文档不少于四套，电子文档格式要符合报送要求。

2.4 质量目标：符合相关部门审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规范、规程等要求。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

(1) 资质要求：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资格的企业，且具有本采购项目的经营资格；

(2) 财务要求：供应商应具有完成与本项目相应的资金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专业技术、设备、人员、售后服务能力及良好的企业信誉和财务状况；

(3) 业绩要求：/；

(4) 信誉要求：①供应商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等问题；②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③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④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⑤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6) 其他要求：/。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

(3) 其他：无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到 2024 年 05 月 08 日，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除外），购买采购文件后，方可参加本项目询比。

4.2 询比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 1306 室

5.2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蒙古



30119

6、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方式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8、其他

8.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把以下报名资料盖章扫描成一个 PDF 文档，附件名称为供应商全称，发送至 nmgtxmgl@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代理公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缴纳采购文件费用。到时请供应商准备叁份报名资料单面打印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邮寄或送至代理公司，获取询比采购文件。

需提交的报名资料如下：（1）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全称、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格式自拟）；（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3）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

8.2 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等）一直有效，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民族东路 57 号

联 系 人：汪帅

电 话：0472-5901636

电子邮件：54133287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 29 栋十三层 1310 室

联 系 人：高曼



电 话： 0472-6981858

电子邮件： nmgtf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